

证券代码：300040

证券简称：九洲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5

债券代码：123089

债券简称：九洲转2

##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作变更，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87,656,102.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九洲集团	股票代码	300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九洲电气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真	张博文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	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
传真	0451-58771318	0451-58771318
电话	0451-58771318	0451-58771318
电子信箱	stock@jiuzhougroup.com	stock@jiuzhougroup.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致力于建设以智慧装备与技术为基础，可再生能源为根本的，安全、高效的综合智慧能源体系。近年来，公司将业务重点聚焦在资源、环境、气候、可持续发展上，努力以绿色和智慧方式满足社会电力需求。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智能装备制造、可再生能源、综合智慧能源三大业务格局。

### （一）智能制造业务

公司是中国电力电子智能装备领域国家级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主要提供成套智能电气装备和综合智慧能源解决方案。智能电气成套设备涵盖高中低压成套开关电气、变电设备、电力电子装置、控制元器件、智能仪表、智能化终端、新能源发电装备、储能充电等产品与技术；综合智慧能源解决方案包括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解决方案、发电侧和用户侧电化学储能解决方案、电蓄热清洁能源供暖解决方案、轨道交通智能供电解决方案、轨道交通智能环境控制解决方案、基于高压变频器的工业系统节能解决方案、城镇智能清洁能源供暖、风力光伏生物质发电系统集成等。

公司按照“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的经营模式，以销定产，根据客户订单需求，进行技术方案的设计、生产计划的制定。公司已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体系，根据市场需求及自身情况独立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 （二）可再生能源业务

#### （1）可再生能源资产投资及运营

公司主要通过自主开发运营、与央国企合作共同开发、建设的模式持有可再生能源电站。一方面从总体控制存量资产规模，以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优化自持清洁能源资产结构，实现“EPC 价值”、“设备销售”和“风光资源溢价”等多重价值量的兑现；另一方面通过和央国企伙伴的深度合作，实现全国范围内开发资源的共享共赢。截止 2022 年末，公司已建设、投资、运营风电、光伏、生物质电站等可再生发电站超过 1,500MW。

#### （2）新能源工程建设

新能源电站工程建设业务是借助于公司自主形成的清洁能源电站设计经验，通过承建第三方业主的风电场或者光伏电站，包括为客户的电站进行融资 BT（融资-建设-移交）总承包建设，实现工程建设业务收入。

### （三）综合智慧能源业务

综合智慧能源是针对区域内的能源用户，改变原有的不同能源品种、不同供应环节单独规划、单独设计、单独运行的传统模式，以电为核心，提供电、热、冷、气、水等能源一体化的解决方案，通过中央智能控制服务平台，实现横向能源多品种之间、纵向“源-网-荷-储-用”能源供应环节之间的协同和互动，是能源革命的重要实现形式。综合智慧能源服务可以平衡不同能源间的优势和不足，实现就地生产、就近消纳、多能协同、联产联供和互补集成，提升区域整体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用能成本，实现能源的系统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权益容量 199.2MW，公司申报的 300MW 风力发电清洁能源供暖示范项目收到黑龙江省发改委的复函。此外，公司还获得了泰来独立储能电站 200MW/400MWh 智慧能源项目备案，与上海融和元储能源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充分利用各自资源优势，积极推进东北区域独立储能项目合作开发，加快公司储能产业布局，拓展虚拟电厂项目建设。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572,160,821.14	8,516,532,215.61	8,518,251,576.50	-11.11%	7,217,505,486.61	7,217,505,48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37,302,894.30	2,719,027,441.47	2,720,746,802.36	4.28%	2,352,946,161.65	2,352,946,161.6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331,557,173.65	1,409,967,921.68	1,411,744,732.80	-5.68%	1,279,867,537.35	1,279,867,537.35
归属于上	147,641,545.48	182,259,476.84	183,978,837.73	-19.75%	70,117,002.52	70,117,002.52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271,416.47	55,216,315.14	56,935,676.03	-9.95%	50,950,477.97	50,950,47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359,393.84	253,442,523.85	253,442,523.85	150.30%	-76,385,767.56	-76,385,767.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33	0.33	-24.24%	0.20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32	0.32	-21.88%	0.20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2%	7.29%	7.35%	-2.03%	3.36%	3.3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9,048,335.96	331,533,218.65	273,033,109.90	407,942,50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878,283.41	52,689,888.86	29,937,859.22	23,135,51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419,481.26	-1,031,201.09	11,690,174.07	1,192,96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19,391.75	179,052,520.69	56,054,039.78	166,133,441.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41,805	年度报告披露	39,974	报告期末表决权	0	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	0	持有特别表决	0
---------	--------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寅	境内自然人	15.54%	91,329,519.00	68,497,139.00	质押		19,428,600.00		
赵晓红	境内自然人	12.90%	75,833,003.00	56,874,752.00	质押		23,428,600.00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天泽汇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1%	10,639,181.00						
黑龙江辰能工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1%	2,970,907.00						
哈尔滨市科技风险投资中心	国有法人	0.49%	2,906,770.00						
刁守荣	境内自然人	0.44%	2,600,000.00						
李长和	境内自然人	0.44%	2,556,972.00						
赵武平	境内自然人	0.33%	1,928,444.00						
刘俊杰	境内自然人	0.26%	1,530,000.00						
王志平	境内自然人	0.26%	1,498,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李寅和赵晓红、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天泽汇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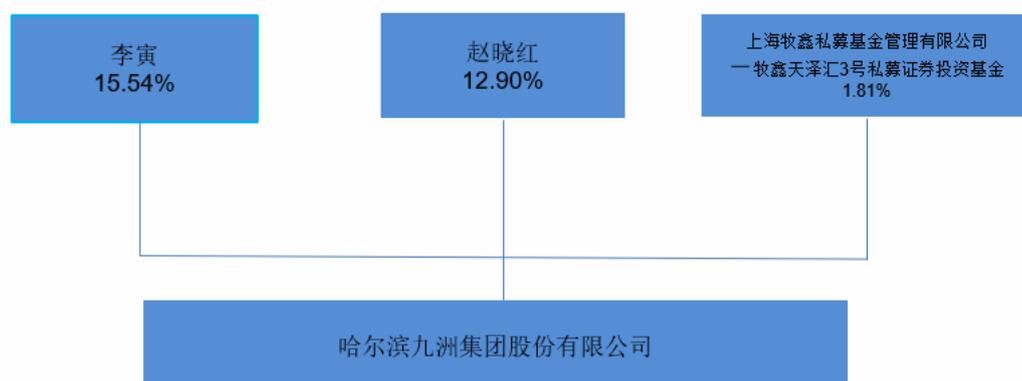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2020年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九洲转2	123089	2020年12月21日	2026年12月21日	30,623.37	0.6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5%，第六年3.00%。报告期支付利息1,837,402.20元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公司本年度可转债资信评级为AA-，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信情况暂时未发生变化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1.84%	64.81%	-2.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127.14	5,693.57	-9.95%
EBITDA全部债务比	15.64%	12.77%	2.87%
利息保障倍数	1.57	1.58	-0.63%

三、重要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六节 重要事项”。